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医学临床技能教学模拟模型采购

项目编号：QZZC2025-J1-220189-BJCJ

采购人：浦北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诚佳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1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69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74
第六章 合同文本格式	96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北京诚佳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医学临床技能教学模拟模型采购（项目编号：QZZC2025-J1-220189-BJCJ）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医学临床技能教学模拟模型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17 日 09: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ZZC2025-J1-220189-BJCJ

项目名称：医学临床技能教学模拟模型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总金额（元）：625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医学临床技能教学模拟模型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625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医学临床技能教学模拟模型 1 批，详细内容见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625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交付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 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分标 1】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9 月 11 日至 2025 年 09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供应商自行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采购文件导致投标人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17 日 09:3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 年 09 月 17 日 09:30（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本项目不要求竞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竞标保证金：人民币 6000.00 元。账户信息及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2. 网上查询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浦北）。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4.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需使用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且按照本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递交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以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

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竞标无效。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分公司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支机构名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但需提供总公司针对本项目出具的相关授权其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授权文件方有效），且总公司和分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项目。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浦北县人民医院

地 址：浦北县金浦大街 177 号

项目联系人：沈晓莉

项目联系方式：0777-83181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诚佳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钦州市南珠东大街安园路一巷 16 号

联系人：潘梅

项目联系方式：0777-598882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1.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无
6.2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分包供应商必须具备的资质：_____。
12.1.1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 （必须提供，属于特殊行业的分支机构参与竞标的应提供总公司的授权证明文件，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5 年 06 月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5 年 06 月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供应商财务状况[<u>2024</u>年度财务状况复印件，应提供相关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属于小微企业的无须提供现金流量表）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明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出具时间至竞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 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 特定资格：无；（按采购公告的资质要求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 除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竞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 响应文件（包含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其中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竞标系统中作出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他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1.2	报价文件： 1. 竞标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格式后附）；（如有请提供）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2.1.3	商务技术文件： 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 竞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6. 售后服务承诺；（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7. 技术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8. 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需求、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材料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 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4. 响应文件（包含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其中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竞标系统中作出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他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2	1. 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制作生成加密，并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交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 供应商成功递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后，如需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生成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数量为 1 份。（由供应商自行选择递交备份投标文件） 3. 响应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顺位在先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下一顺位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在下一顺位的响应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15.2	竞标报价的价格构成为：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16.2	1. 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60</u> 日。
17.1	本项目收取竞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竞标保证金：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竞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银行：广西浦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开户名称：浦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银行账号：20332220839000531）。 相关要求： 1. 竞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

	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供应商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竞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竞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供应商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竞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竞标无效。供应商必须于递交竞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备注： 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或者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2. 供应商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转出的竞标保证金，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4. 保函有效期低于竞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5. 竞标保证金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为有条件保函的，视为无效竞标保证金。
20.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间：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若竞标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也没有递交电子备份文件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谈判。
24.1	谈判小组的人数： <u>3</u> 人。
25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6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列明项数。 谈判的顺序： ☒系统自动提取的顺序； ☐按照首次响应文件的解密顺序。通知谈判时，若谈判过程中某供应商未能按时参加谈判（该供应商排序到最后谈判），按照首次响应文件的解密顺序由其下一位供应商先参与谈判。 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按以下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的顺序： ☒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累计金额高的优先、带“▲”的实质性要求正偏离项数多的

	优先、均无正偏离或者正偏离项数一致时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付时间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 ☐由谈判小组推荐代表随机抽取。
28.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不收取。
29.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1. 线下签订：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2. 线上签订：供应商须通过有效的CA认证证书进行电子签名及签章。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北京诚佳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部，联系电话：0777-5988828，通讯地址：钦州市南珠东大街安园路一巷16号。 业务时间：每天上午9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3时00分到6时00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2.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如下规定向成交人收取。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成交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32.1条规定的（货物类）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取。
33.1	解释：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3.2	1. 本采购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采购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采购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采购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周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 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 本采购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5. 自然人竞标的，采购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印。 6.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配套（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情形；“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满足”是指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无“负偏离”或者“正偏离”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1 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作出无偏离或者正偏离响应，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

2.12 技术参数或者配置缺项漏项的，或者商务条款未承诺的视同为该项负偏离。

2.13 “竞标”是指供应商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14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竞标报价。

2.15 “评审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后的价格。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4.1 竞标费用：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报价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7.2 如果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4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4)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7)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8.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响应文件格式
- (5) 合同文本；
- (6)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3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竞争性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竞标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竞标报价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

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竞标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竞标保证金。

17.2 竞标保证金的退还

17.2.1 未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17.2.2 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未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17.3 竞标保证金不计息。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竞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者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本项目只接收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须知“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签字（具体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或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8.4 响应文件中的供应商名称应写全称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及电子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如果出

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6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谈判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7 CA 签章上关于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或【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使用 CA 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亦可。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18.8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 供应商应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装入一个文件袋内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袋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投标人公章（盖红章）均可】。

19.3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袋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名称（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注明“截标时才能启封”。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时间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如需提供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成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进行异常解密时，如因供应商提供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竞标无效，竞标人自行承担后果）。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按要求密封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送达将被拒收。

递交方式：邮寄或现场递交（供应商自行选择方式提交，通过邮寄方式的拒收到付邮件，请合理安排邮寄时间，因邮寄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0.3 如有特殊情况，本项目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

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的响应文件除“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第 3.8 条规定的情形外，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应当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自行领回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开启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第 17.4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其竞标保证金。

四、评审及谈判

24. 谈判小组成立

24.1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立：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或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 5 人或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首次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6.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规定的评审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按照评定成交的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谈判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3 除“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第 3.6 条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活动终止；终止后，若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者项目配置标准等，或者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通过财政部门批准或者备案。

27.4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8.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2 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

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合同项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本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1个工作日内；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

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32. 其他内容

32.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费率 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 % = 1.5 万元

（150 - 100）万元 $\times$ 1.1% = 0.55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0.55 = 2.05 （万元）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

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 政采贷相关说明

34.1 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供应商可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等在内的相关材料、信息，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业金融机构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竞争性谈判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年月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 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年月日已满, 请将履约保证金(大写)¥(小写)退付到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此表于年月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账日期:

注: 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财务部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2. 标注“▲”的为实质性要求的内容或需求，竞标人必须满足或优于标注“▲”要求，否则作无效处理的条款。未标注“▲”的内容或需求，发生负偏离达5项（含5项）以上的，竞标无效。

3. 本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所列的参考品牌、型号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替代的品牌、型号在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上要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

4.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本项目采购标的属于工业。

采购预算：625000.00 元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需求及要求
1	背部胸腔穿刺电子标准化病人	1	个	1. 仿真标准化病人反向坐于靠背椅上，双臂平置，形象逼真。 2. 体表标志明显，解剖位置准确，肩胛骨、肋骨、肋间隙、脊柱棘突容易触摸。叩诊双侧背部实音区，确定穿刺部位。 3. 穿刺部位：双侧肩胛下角线、腋中线、腋后线，均可实施胸腔穿刺，充分发挥仿真病人的使用价值。 4. 性能优异的高弹性材质，其超强的回缩能力，有效延长了产品的使用寿命。 5. 电子监测：穿刺针要求沿下位肋骨的上缘垂直刺入，穿刺错误有语言提示。 6. 皮肤和各种穿刺囊腔均可更换，供应耗材。

			▲7. 配套胸腔穿刺术技能培训项目基本操作标准流程教学系统，学生可通过移动终端扫描配套软件进行下载，进行实时学习，教学内容为三维动画视频形式展示，至少包括：解剖结构介绍和胸腔穿刺层次，可采用胸腔穿刺术进行诊断或治疗的疾病或情况，不适宜采用或禁止采用胸腔穿刺术进行诊断或治疗的疾病或情况，术前准备，展示用物，穿刺点定位展示，胸腔穿刺术常用的穿刺点，胸腔穿刺过程，穿刺后操作，穿刺后注意事项等。（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软件界面截图，否则竞标无效。）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2	综合穿刺训练电子标准化病人	1 个	一、电子标准化病人取仰卧位，肩枕过伸，头转向左侧，质地柔软，触感真实，外观形象逼真。解剖位置准确：锁骨、锁骨肩峰端、锁骨胸骨端、胸锁乳突肌锁骨头、胸锁乳突肌胸骨头、肋骨、肋间隙、胸骨上窝、锁骨中线、腋前线、腋中线、腋后线、髂前上棘、髂嵴、脐、腹股沟韧带，可明显感知。 二、仿真标准化病人具备 20 余项功能 1. 模拟颈动脉搏动，可进行颈内静脉穿刺术、锁骨下静脉穿刺术、颈外静脉穿刺术。 2. 可取半卧位（模拟重症患者），可进行胸腔穿刺术。 3. 肝脓肿穿刺术，可寻到肝区压痛点，有屏息训练语言提示，可随屏息节奏穿刺。 4. 心内注射术、心包穿刺术。 5. 腹腔穿刺术，可取左、右侧卧位，可行腹部移动性浊音叩诊训练。 6. 髂骨骨髓穿刺术。 7. 模拟股动脉搏动，可进行股静脉穿刺术。 8. 可行术前无菌术操作训练。 9. 电子监测：行胸穿和肝穿时，穿刺针要求沿下位肋骨的上缘垂直刺入，如穿刺错误有语言提示。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3	胸、腹部检查智能模拟训练系统网络版（教师机）	1 个	一、教学系统 1. 系统针对诊断学教材（Diagnostics）课程体系满足“胸腹部体格检查”的相关内容，贴合教学大纲，能够实现智能模拟人与计算机虚拟技术的系统相融合，完整体现诊断学胸部“视、触、叩、听”腹部“视、听、触、叩”的技能训练与考核。

			2. 软件应系统具有三维互动视觉体验，形象阐释病理体征的解剖变化以及听诊音产生机理，界面生动，操作简捷；智能模拟人应内衬真实的骨骼结构，体表标志清晰，皮肤触感真实、柔软，光滑，满足体表定位需求。 3. 具备教学模式及自主学习模式；至少有“全体教学”和“全体自学”两种控制模式，可进行两组以上分组教学，全体教学时所有同一局域网内全部学生机立刻与教师机系统界面同步显示一致内容，学生机自动进入锁定状态，全体自学时所有同一局域网内全部学生机处于自学状态，不受教师机的控制，学生机可自由操作学习。教师可以一对多进行对话指导，统一对学生线下指导；学生可点击界面上的举手提问按钮与教师进行对话。 ▲4. 具有听诊扩展功能，可支持不少于 4 人同时听诊，可设置听诊音量，每个听诊终端也可分别自主调节听诊音量大小。 ▲5. 软件具备中/英文双语实时一键切换功能；可在软件操作界面内一键转换全中文界面/全英文界面系统与设备无缝连接配套使用；音频解说发音为标准全程中文/英文来辅助教学。 6. 网络版教学系统具有教师控制同一局域网内全部学生机 SP 工作状态的功能。 ▲7. 题库内置视、触、叩、听等理论题和技能题近 400 题，教师可无限添加、修改试题。 8. 软件系统具有多类别考核内容，并可进行自我练习或自我考核以及联控考核等。自带考试系统，可自主选题、系统随机出题等多项试卷管理；系统具有试卷导出、保存试卷、查看成绩、打印、系统自动评分等功能。 9. 系统具有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0. 配套自动升降多功能转换实验台，占地面积 1.4m×0.53m，触诊桌面可翻转并可自由上升或下降到学生需要的高度，可拓展实验室用途。 二、胸部检查教学训练系统 胸部检查教学训练系统模拟人为成年男性半身模型，体表皮肤触感柔软、光滑，体表标志清晰。模型内衬真实的骨骼结构、体表标志清晰，满足体表定位需求。系统包括：心脏基础知识，心脏视诊、叩诊、触诊、听诊及肺脏检查，肺脏视诊、触诊、叩诊、听诊、肺脏听诊常见病例。
--	--	--	--

			1. 心脏基础知识 ▲1.1 以“球形旋转模式” 三维互动视觉体验任意 360° 立体查看心脏不同角度的解剖结构并可快速定位旋转及放大缩小，可显示当前指定的各种不同解剖部位名称。 1.2 系统包括心脏解剖复习、心脏剖面、血流动力学、心脏外形等教学知识。 2. 心脏视诊 2.1 采用视频动画与三维交互表现形式，同时相应的病例配备心音图、心电图，可在模型上同步体验心尖搏动、负性心尖搏动以及震颤，心音图/心电图/声音随心率调整而随之变化，并达到同步。 ▲2.2 可查看不同角度的血流走向和器官状态，形象阐释病理体征的解剖结构、心脏瓣膜、血流的血液动力学变化及听诊音产生原理。 2.3 视诊教学内容包含视诊方法、多种胸廓畸形（含：前区隆起、鸡胸等）、心尖搏动（含：心尖搏动位置、负性心尖搏动）、心前区异常搏动（含：胸骨左缘第二肋间收缩期搏动、胸骨右缘第二肋间及胸骨上窝收缩期搏动等）近 10 种相关的内容。 3. 心脏叩诊 3.1 具有三维立体交互表现形式，包括心尖搏动、心前区异常搏动、心浊音界改变的常见心脏疾病、正常心脏相对浊音界范围等相关内容。 3.2 教学内容包含叩诊方法及顺序、正常心界及心浊音界改变的 4 种常见心脏疾病（梨形心、靴形心、球形心、三角形烧瓶样）、正常心脏相对浊音界范围相关的内容及体征（不低于 5 种）。 4. 心脏触诊 4.1 模型采用微型振动传感系统，可直观感受触诊病例体征，触诊效果仿真临床真实病人。可触及的心尖搏动与教学系统界面内三维动画的心脏运动实现同步，且可产生同步的心音图和心电图，可在模拟人身上进行相关设置。 ▲4.2 根据不同病例设置有不同强弱的语颤、猫喘、心包摩擦感、胸膜摩擦感的触诊体征。可根据不同病例体验多种不同的心尖搏动、连续性震颤以及心包摩擦感等。 5. 心脏听诊
--	--	--	--

			5.1 符合教学大纲要求配备视频演示、心音图、心电图等相关素材，贴近临床实际场景。 ▲5.2 具有三维全息无线互感听诊体验，可根据人体声波传导原理，模拟不同听诊区在相近部位的声音强弱变化，听诊直径可达到 1~5cm；易于分辨混淆音，还原真实听诊体验。 5.3 对于易混淆、难区别的听诊体征，有常见听诊音鉴别单元至少 20 组进行详细讲解。可同步显示心电图和心音图、文字解说、视频以及数据表格详细区分对比，具有声音元素分解听诊，便于鉴别。 5.4 系统具备≥ 100 例常见心血管检查生理及病理体征，≥ 60 例肺部检查体征，综合体征 200 例以上。 5.5 可实现在二尖瓣区（心尖）、肺动脉瓣区、主动脉瓣区、主动脉瓣第二听诊区、三尖瓣区、喉部；腋前线、下部和腋中线上、下部；背部腋后线、肩胛间区，肩胛下区等多个胸部听诊区域全信息同时覆盖的听诊效果。 5.6 心脏听诊内容包含频率（窦性心动过速等）、节律（心房颤动等）、心音（S1、S2、S3 等）、心音的改变（心音性质的改变、S1 强弱不等、S2 生理性分裂等）、额外心音（开瓣音、舒张早期奔马律、主动脉瓣喷射音等）、杂音（二尖瓣狭窄、二尖瓣关闭不全、主动脉瓣狭窄等）、常见听诊音鉴别（窦性心动过速与室上性心动过速、S2 顺分裂和 S2 固定分裂 等）心包摩擦音，百余种病例直观演示，可根据教学需要调节相应心跳速度并有 3D 显示；均同步显示心电图和心音图，文字解说。 ▲5.7 心率可调节，具备 3D 动画、心音图、心电图和声音随心率调整而随之变化，并达到同步。正常心率具有≥ 6 种可调节模式；窦性心动过速具有≥ 6 种可调节模式；窦性心动过缓具有≥ 3 种可调节模式。室上性心动过速具有≥ 6 种可调节模式；阵发性室性心动过速具有≥ 4 种可调节模式，心房颤动具有≥ 4 种可调节模式；S1 强弱不等具有≥ 4 种可调节模式；舒张早期奔马律具有≥ 4 种可调节模式。 6. 肺脏检查 ▲6.1 具备三维互动视觉体验：可立体查看并可快速定位，可对肺脏解剖结构进行旋转、分层查看包括全部、皮肤、胸膜、邻近器官、隐藏骨骼、呼吸器官等，可显示各部位名称，具有人体的自然陷窝和解剖区域讲解；系统自带 20 种临床常见病例，
--	--	--	--

			并配有 CT、X 线片、呼吸音波形图以及心电图进行详细的讲解。 7. 肺脏视诊 7.1 视诊包含胸壁检查、胸廓检查、呼吸运动、呼吸频率、呼吸深度和呼吸节律相关的内容。相关病例配有相应的呼吸波形图以及心电图以及 3D 模型；同时根据病例可在仿真人体模型上体验相应的心尖搏动。 7.2 胸壁检查（静脉、胸壁压痛、肋间隙等）。 7.3 胸廓检查（正常胸廓、佝偻病胸、胸廓一侧变形等）。 ▲7.4 呼吸频率具备≥ 13 种可调节模式，均有心电图和呼吸波形显示，呼吸频率可调节。 7.5 呼吸节律：潮式呼吸（Cheyne-Stokes 呼吸）、间停呼吸（Biot 呼吸）、叹气样呼吸等。 7.6 呼吸运动具有男性腹式呼吸、女性胸式呼吸、呼气性困难、混合型困难等均有心电图和呼吸波形显示，呼吸频率可调节。 8. 肺脏触诊 8.1 相关病例还可在仿真人体模型上体验相应的心尖搏动、触觉语颤、胸膜摩擦感。触诊包含胸廓扩张度、胸廓扩张度异常、（语音震颤）触觉语颤等相关的内容。 8.2 软件与模拟人配合可发长音“yi”进而可进行触觉语颤检查； 8.3 胸廓扩张度；胸廓扩张度异常（一侧胸廓扩张度增强、一侧胸廓扩张度减弱等）语音震颤增强（肺实变、肺空洞等）；语音震颤减弱；胸膜摩擦感。 9. 肺脏听诊：包含听诊要领（VCR）和听诊内容等部分，相关病例可配合相应的呼吸波形图以及心电图以及 3D 模型；还可在仿真人体模型上体验相应的心尖搏动、触觉语颤、听诊音以及胸膜摩擦感。 9.1 包含正常呼吸音（正常支气管呼吸音、正常肺泡呼吸音等）、异常呼吸音（断续性呼吸音、异常支气管呼吸音（大叶性肺炎等）、湿啰音（粗湿啰音/Velcro 啰音等）、干啰音（鸟鸣音、飞箭音等）、语音共振（胸语音、羊鸣音等）、胸膜摩擦音等。 9.2 系统具备正常呼吸音伴小孩哭声、小孩哭声伴小水泡音等儿童听诊特点。 10. 肺脏叩诊：叩诊包含叩诊方法、肺上界、肺下界和肺下界移动度相关的内容。
--	--	--	---

			三、腹部检查教学训练系统 腹部检查教学训练系统模拟人为成年女性半身模型，体表标志清晰。 体表皮肤触感柔软、光滑，深部触诊手感软硬度模拟真实人体，结合教学大纲强化腹部的体格检查。 ▲1. 基础知识：系统应具备腹部解剖及常用体表标志、腹部的分区方法和常用体位的教学；可模拟腹式呼吸，呼吸幅度可调节，呼吸频率≥ 5 种可调节模式。 2. 腹部视诊：采用生动的视频动画或三维交互表现形式，进行多方位教学演示。 ▲2.1 视诊包含≥ 22 种不同的视诊体征教学，包含腹部外形（平坦、低平等）、腹壁（皮疹、瘢痕等）、腹部静脉（上腔静脉梗阻、下腔静脉梗阻等）、胃肠型及蠕动波（胃型、蠕动波等）、上腹部搏动等相关的内容。 3. 腹部叩诊：叩诊包含≥ 9 种内容，包含腹部叩诊方法、肝浊音界、胃泡鼓音区等；叩痛包含：肋脊角叩痛、肝区叩痛相关的内容。 3.1 肝区叩痛可设置有/无，系统显示视频与教学讲解，可与模型进行病例互动，模拟人语音发声回馈操作反应。 3.2 可进行互动模拟肝浊音界、胃泡鼓音区 2 种叩诊体征，脾脏叩诊、移动性浊音、水坑实验、膀胱叩诊、肋脊角叩痛等至少 5 种叩诊体征。 ▲4. 腹部听诊：包含至少 5 种肠鸣音、6 处血管杂音以及摩擦音和搔刮试验等相关内容。 5. 腹部触诊 5.1 触诊包含触诊顺序、腹壁紧张度、压痛及反跳痛等≥ 11 种相关的内容。 5.2 腹部模型可模拟胆囊点、胃、胰腺点、左季肋点/脾脏、肝脏/右季肋点、麦氏点、左附件、右附件至少 13 个部位的压痛、反跳痛触诊点；相关压痛可选择无/轻/重模式。 5.3 肝脏触诊：肝脏触诊可以模拟任意不同级别大小的体征改变；可选单手/双手触诊法，肝脏设置范围可精确到 0.1 cm 进行任意大小调节。 5.4 脾脏触诊：可以模拟任意不同级别大小的体征改变，范围可精确到 0.1 cm 进行任意大小调节；可针对教学内容进行脾脏轻度肿大、中度肿大以及高度肿大测量。
--	--	--	--

			5.5 胆囊触诊时可表现墨菲氏征阳性检查。 ▲6. 模拟人具有故障检测及警示功能，可提示具体故障点。 7. 配套提供生理病理听诊学习系统，可以在笔记本电脑、手机、平板电脑上运行，兼容当前各种移动设备： 7.1. 使用该系统无需听诊器，可以使用蓝牙耳机或音响设备进行一对一或一对多教学，且可以切换任何场所训练。 7.2. 系统包含真实采集的声音库、可以切换男性或女性视图，会显示听诊部位和名称，点击相应部位听取声音。（竞标时需提供软件截图） 7.3. 系统提供与声音匹配的心动超声视频供学员系统学习、提供心音波形图以识别第一心音，此外导师可以设置教学案例，教学案例包含理论模块和听诊模块。 7.4 导师可以设置课程模板，将理论内容和听诊模块和考核试卷进行整合并分发给学生，学生通过邀请码进入分组，考核成绩最终汇总为报告，导师端可以查看学生通过比例。 四、配置要求： 1. 胸部检查模型 1 具 2. 腹部检查模型 1 具 3. 可电动升降功能实验台 1 套 4. 听诊器 2 副 5. 显示端旋转支架 1 套 6. 胸、腹部检查虚拟仿真训练系统 光盘 1 套
4	胸、腹部检查智能模拟训练系统网络版（学生机）	2 个	一、教学系统 1. 系统针对诊断学教材（Diagnostics）课程体系满足“胸腹部体格检查”的相关内容，贴合教学大纲，能够实现智能模拟人与计算机虚拟技术的系统相融合，完整体现诊断学胸部“视、触、叩、听”腹部“视、听、触、叩”的技能训练与考核。 2. 软件应系统具有三维互动视觉体验，形象阐释病理体征的解剖变化以及听诊音产生机理，界面生动，操作简捷；智能模拟人应内衬真实的骨骼结构，体表标志清晰，皮肤触感真实、柔软，光滑，满足体表定位需求。 ▲3. 具有听诊扩展功能，可支持不少于 4 人同时听诊，可设置听诊音量，每个听诊终端也可分别自主调节听诊音量大小。 ▲4. 软件具备中/英文双语实时一键切换功能；可在软件操作界面内一键转换全中文界面/全英文界面系统与设备无缝连接配

			套使用；音频解说发音为标准全程中文/英文来辅助教学。 ▲5. 题库内置视、触、叩、听等理论题和技能题近 400 题。 6. 可进行自我练习或自我考核等。 7. 系统具有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 配套自动升降多功能转换实验台，占地面积 1.4m×0.53m，触诊桌面可翻转并可自由上升或下降到学生需要的高度，可拓展实验室用途。 二、胸部检查教学训练系统 胸部检查教学训练系统模拟人为成年男性半身模型，体表皮肤触感柔软、光滑，体表标志清晰。模型内衬真实的骨骼结构、体表标志清晰，满足体表定位需求。系统包括：心脏基础知识，心脏视诊、叩诊、触诊、听诊及肺脏检查，肺脏视诊、触诊、叩诊、听诊、肺脏听诊常见病例。 1. 心脏基础知识 ▲1.1 以“球形旋转模式” 三维互动视觉体验任意 360° 立体查看心脏不同角度的解剖结构并可快速定位旋转及放大缩小，可显示当前指定的各种不同解剖部位名称。 1.2 系统包括心脏解剖复习、心脏剖面、血流动力学、心脏外形等等教学知识。 2. 心脏视诊 2.1 采用视频动画与三维交互表现形式，同时相应的病例配备心音图、心电图，可在模型上同步体验心尖搏动、负性心尖搏动以及震颤，心音图/心电图/声音随心率调整而随之变化，并达到同步。 ▲2.2 可查看不同角度的血流走向和器官状态，形象阐释病理体征的解剖结构、心脏瓣膜、血流的血液动力学变化及听诊音产生原理。 2.3 视诊教学内容包含视诊方法、多种胸廓畸形（含：前区隆起、鸡胸等）、心尖搏动（含：心尖搏动位置、负性心尖搏动）、心前区异常搏动（含：胸骨左缘第二肋间收缩期搏动、胸骨右缘第二肋间及胸骨上窝收缩期搏动等）近 10 种相关的内容。 3. 心脏叩诊 3.1 具有三维立体交互表现形式，包括心尖搏动、心前区异常搏动、心浊音界改变的常见心脏疾病、正常心脏相对浊音界范围等相关内容。
--	--	--	---

			3.2 教学内容包含叩诊方法及顺序、正常心界及心浊音界改变的 4 种常见心脏疾病（梨形心、靴形心、球形心、三角形烧瓶样）、正常心脏相对浊音界范围相关的内容及体征（不低于 5 种）。 4. 心脏触诊 4.1 模型采用微型震动传感系统，可直观感受触诊病例体征，触诊效果仿真临床真实病人。可触及的心尖搏动与教学系统界面内三维动画的心脏运动实现同步，且可产生同步的心音图和心电图，可在模拟人身上进行相关设置。 ▲4.2 根据不同病例设置有不同强弱的语颤、猫喘、心包摩擦感、胸膜摩擦感的触诊体征。可根据不同病例体验多种不同的心尖搏动、连续性震颤以及心包摩擦感等。 5. 心脏听诊 5.1 符合教学大纲要求配备视频演示、心音图、心电图等相关素材，贴近临床实际场景。 ▲5.2 具有三维全息无线互感听诊体验，可根据人体声波传导原理，模拟不同听诊区在相近部位的声音强弱变化，听诊直径可达到 1~5cm；易于分辨混淆音，还原真实听诊体验。 5.3 对于易混淆、难区别的听诊体征，有常见听诊音鉴别单元至少 20 组进行详细讲解。可同步显示心电图和心音图、文字解说、视频以及数据表格详细区分对比，具有声音元素分解听诊，便于鉴别。 5.4 系统具备≥100 例常见心血管检查生理及病理体征，≥60 例肺部检查体征，综合体征 200 例以上。 5.5 可实现在二尖瓣区（心尖）、肺动脉瓣区、主动脉瓣区、主动脉瓣第二听诊区、三尖瓣区、喉部；腋前线、下部和腋中线上、下部；背部腋后线、肩胛间区，肩胛下区等多个胸部听诊区域全信息同时覆盖的听诊效果。 5.6 心脏听诊内容包含频率（窦性心动过速等）、节律（心房颤动等）、心音（S1、S2、S3 等）、心音的改变（心音性质的改变、S1 强弱不等、S2 生理性分裂等）、额外心音（开瓣音、舒张早期奔马律、主动脉瓣喷射音等）、杂音（二尖瓣狭窄、二尖瓣关闭不全、主动脉瓣狭窄等）、常见听诊音鉴别（窦性心动过速与室上性心动过速、S2 顺分裂和 S2 固定分裂 等）心包摩擦音，百余种病例直观演示，可根据教学需要调节相应心跳
--	--	--	---

			速度并有 3D 显示；均同步显示心电图和心音图，文字解说。 ▲5.7 心率可调节，具备 3D 动画、心音图、心电图和声音随心率调整而随之变化，并达到同步。正常心率具有≥ 6种可调节模式；窦性心动过速具有≥ 6种可调节模式；窦性心动过缓具有≥ 3种可调节模式。室上性心动过速具有≥ 6种可调节模式；阵发性室性心动过速具有≥ 4种可调节模式，心房颤动具有≥ 4种可调节模式；S1 强弱不等具有≥ 4种可调节模式；舒张早期奔马律具有≥ 4种可调节模式。 6. 肺脏检查 ▲6.1 具备三维互动视觉体验：可立体查看并可快速定位，可对肺脏解剖结构进行旋转、分层查看包括全部、皮肤、胸膜、邻近器官、隐藏骨骼、呼吸器官等，可显示各部位名称，具有人体的自然陷窝和解剖区域讲解；系统自带 20 种临床常见病例，并配有 CT、X 线片、呼吸音波形图以及心电图进行详细的讲解。 7. 肺脏视诊 7.1 视诊包含胸壁检查、胸廓检查、呼吸运动、呼吸频率、呼吸深度和呼吸节律相关的内容。相关病例配有相应的呼吸波形图以及心电图以及 3D 模型；同时根据病例可在仿真人体模型上体验相应的心尖搏动。 7.2 胸壁检查（静脉、胸壁压痛、肋间隙等）。 7.3 胸廓检查（正常胸廓、佝偻病胸、胸廓一侧变形等）。 ▲7.4 呼吸频率具备≥ 13种可调节模式，均有心电图和呼吸波形显示，呼吸频率可调节。 7.5 呼吸节律：潮式呼吸（Cheyne-Stokes 呼吸）、间停呼吸（Biot 呼吸）、叹气样呼吸等。 7.6 呼吸运动具有男性腹式呼吸、女性胸式呼吸、呼气性困难、混合型困难等均有心电图和呼吸波形显示，呼吸频率可调节。 8. 肺脏触诊 8.1 相关病例还可在仿真人体模型上体验相应的心尖搏动、触觉语颤、胸膜摩擦感。触诊包含胸廓扩张度、胸廓扩张度异常、（语音震颤）触觉语颤等相关的内容。 8.2 软件与模拟人配合可发长音“yi”进而可进行触觉语颤检查。 8.3 胸廓扩张度；胸廓扩张度异常（一侧胸廓扩张度增强、一侧胸廓扩张度减弱等）语音震颤增强（肺实变、肺空洞等）；
--	--	--	---

			语音震颤减弱；胸膜摩擦感。 9. 肺脏听诊包含听诊要领（VCR）和听诊内容等部分，相关病例可配合相应的呼吸波形图以及心电图以及 3D 模型；还可在仿真人体模型上体验相应的心尖搏动、触觉语颤、听诊音以及胸膜摩擦感。 9.1 包含正常呼吸音（正常支气管呼吸音、正常肺泡呼吸音等）、异常呼吸音（断续性呼吸音、异常支气管呼吸音（大叶性肺炎）等）、湿啰音（粗湿啰音/Velcro 啰音等）、干啰音（鸟鸣音、飞箭音等）、语音共振（胸语音、羊鸣音等）、胸膜摩擦音等。 ▲9.2 系统具备正常呼吸音伴小孩哭声、小孩哭声伴小水泡音等儿童听诊特点。 10. 肺脏叩诊：叩诊包含叩诊方法、肺上界、肺下界和肺下界移动度相关的内容。 三、腹部检查教学训练系统 腹部检查教学训练系统模拟人为成年女性半身模型，体表标志清晰。体表皮肤触感柔软、光滑，深部触诊手感软硬度模拟真实人体，结合教学大纲强化腹部的体格检查。 ▲1. 基础知识：系统应具备腹部解剖及常用体表标志、腹部的分区方法和常用体位的教学；可模拟腹式呼吸，呼吸幅度可调节，呼吸频率≥ 5 种可调节模式。 2. 腹部视诊：采用生动的视频动画或三维交互表现形式，进行多方位教学演示。 ▲2.1 视诊包含≥ 22 种不同的视诊体征教学，包含腹部外形（平坦、低平等）、腹壁（皮疹、瘢痕等）、腹部静脉（上腔静脉梗阻、下腔静脉梗阻等）、胃肠型及蠕动波（胃型、蠕动波等）、上腹部搏动等相关的内容。 3. 腹部叩诊：叩诊包含≥ 9 种内容，包含腹部叩诊方法、肝浊音界、胃泡鼓音区等；叩痛包含：肋脊角叩痛、肝区叩痛相关的内容。 ▲3.1 肝区叩痛可设置有/无，系统显示视频与教学讲解，可与模型进行病例互动，模拟人语音发声回馈操作反应。 3.2 可进行互动模拟肝浊音界、胃泡鼓音区 2 种叩诊体征，脾脏叩诊、移动性浊音、水坑实验、膀胱叩诊、肋脊角叩痛等至少 5 种叩诊体征。 4. 腹部听诊：包含至少 5 种肠鸣音、6 处血管杂音以及摩擦音和
--	--	--	--

			搔刮试验等相关内容。 5. 腹部触诊 5.1 触诊包含触诊顺序、腹壁紧张度、压痛及反跳痛等≥ 11种相关的内容。 ▲5.2 腹部模型可模拟胆囊点、胃、胰腺点、左季肋点/脾脏、肝脏/右季肋点、麦氏点、左附件、右附件至少13个部位的压痛、反跳痛触诊点；相关压痛可选择无/轻/重模式。 ▲5.3 肝脏触诊：肝脏触诊可以模拟任意不同级别大小的体征改变；可选单手/双手触诊法，肝脏设置范围可精确到0.1 cm进行任意大小调节。 ▲5.4 脾脏触诊：可以模拟任意不同级别大小的体征改变，范围可精确到0.1 cm进行任意大小调节；可针对教学内容进行脾脏轻度肿大、中度肿大以及高度肿大测量。 5-5 胆囊触诊时可表现墨菲氏征阳性检查。 ▲6. 模拟人具有故障检测及警示功能，可提示具体故障点。 四、配置要求： 1. 胸部检查模型 1 具 2. 腹部检查模型 1 具 3. 可电动升降功能实验台 1 套 4. 听诊器 2 副 5. 显示端旋转支架 1 套 6. 胸、腹部检查虚拟仿真训练系统 光盘 1 套
5	腹腔穿刺仿真标准化病人	1 个	1. 仿真标准化病人形象逼真，质地柔软，触感真实。 2. 体表标志明显：肋弓下缘、尖突、腹直肌、脐、腹股沟、髂前上棘、髂嵴，均可明显触知。 3. 仿真病人可取左、右侧卧位，行腹部移动性浊音叩诊训练。 4. 仿真病人可取斜坡卧位或左侧卧位，行腹腔穿刺术。 5. 穿刺有明显落空感，可抽出模拟腹腔积液。 6. 可进行髂骨骨髓穿刺术。 ▲7. 配有教学模拟注射器，外观结构基本上和真实注射器一样。模拟注射药液时，注射器内容液量自动减少，但不会流出注射器，既符合真实注射器注射药液的情况，又不会流出药液，使操作感更加真实。即使模型内无液体穿刺时注射器也可体现有液体抽出。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6	电子乳腺癌触诊、视诊训练模型	1	个	1. 外观形象，材质柔软，手感逼真。 2. 提供多种乳房病变特征，充分满足了教学的需要。 3. 可触及质地坚硬、表面不光滑的恶性肿瘤结节。 4. 可触及质地相对柔软、表面平滑的良性肿瘤结节。 5. 可见乳房橘皮样改变、炎性乳癌的皮肤改变。 6. 可触及质地较硬的左锁骨上淋巴结和质地较硬的腋窝淋巴结。 ▲7. 触诊操作力度过大时或触诊手法错误时模型有“痛”的语音提示。 8. 视诊可见乳头破溃及血性液体溢出。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7	外科缝合包扎展示模型	1	个	1. 该仿真模型提供 15 处标准外科手术缝合切口，分别为：甲状腺切除术、胸骨切开术、右乳根治术、气胸切口、开胸术、胆囊切除术、剖腹探查术、阑尾切除术、腹式子宫切除术、结肠造口术、回肠造口术、股动脉穿刺切口、肾切除术、椎板切除术。五个引流管口，两个造瘘口，一处褥疮二期、右腿截肢、两处乳房脓肿切口。 2. 可在上述伤口实施清洗、换药、包扎等基本护理技能训练。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8	小手术训练工具箱	1	个	1. 提供三种皮肤模块：皮脂腺囊肿切除术练习模块、脂肪瘤切除术练习模块、表皮常见病变处理训练模块。 2. 表皮常见病变处理训练模块包含三种病变：皮赘、皮肤痣、皮肤溢性角化病。 3. 可进行皮赘剪除术、皮肤痣切除术、皮肤溢性角化病刮除术等基本技术训练。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9	诊断性刮宫训练模型	1	个	1. 模型为成年女性腹部、盆部及大腿上 1/3 半身模拟人，为固定的“膀胱截石位”。 2. 模型外观逼真美观、设计合理、皮肤弹性柔软仿真度高，材料环保耐用。 3. 模型解剖结构准确，有完整的大阴唇、小阴唇、阴蒂、阴道、宫颈、宫体等结构。 4. 可进行双合诊检查。 5. 阴道及会阴部皮肤软组织弹性好，可应用阴道窥器。 6. 宫颈组织材料弹性，韧性良好，可用宫颈钳钳夹宫颈前唇或

				后唇，不易损坏。 7. 可进行“一般性诊断刮宫”和“分段诊断性刮宫”两种操作训练。 8. 子宫内膜和宫颈管可涂抹“模拟刮出组织”，提高操作的真实感。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10	四步触诊、肛查、阴道检查训练模型	1	个	1. 本仿真模型采用优质材料制成，外观形象，材质柔软有弹性，手感逼真。 2. 可充气调整腹部隆起，可进行四步触诊法训练与考核。 3. 骨盆的测量。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11	孕妇产科检查电子标准化病人	1	个	1. 外观形象，材质柔软，手感逼真。 2. 模拟怀孕 7 个月的孕妇，可充气调整腹部隆起。 3. 可进行四步触诊法、骨盆外测量、胎心监护、产前乳房护理。 4. 胎心音的频率可在 80 次/分钟~220 次/分钟范围内任意调节。 5. 可用听诊器在模拟孕妇腹部进行胎心音听诊，也可将胎心音“外放”示教。 6. 控制器可显示胎心数值，也可屏蔽显示进入考核模式。 7. 可方便地掀开标准化病人腹部外皮，调整模拟胎儿体位。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12	人体骨盆模型	1	个	1. 女性骨盆为真实尺寸大小，拥有两块髋骨、骶骨、尾骨、第 4、5 腰椎（含腰椎间盘）和耻骨联合。 2. 采用接近人体骨骼的 PU 材料制作，手感逼真耐用。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13	高级新生儿护理模拟人（男婴）	1	个	1. 外形逼真可爱，头部和四肢可以活动。 2. 口、鼻有开放的插入口，可行喂奶；清洁眼、耳、鼻及口腔。 3. 可行换尿布、洗澡、脐带护理、包裹练习和新生儿抱持练习。 4. 可行测量身高、测量头颅周长、测量胸围、腹围等。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14	婴儿腰椎穿刺模拟人	1	个	1. 婴儿模型，采用高分子材料制成，环保无污染。 2. 可实现标准的穿刺体位。 3. 可行腰椎穿刺术：棘突间隙、骶后上棘骨性标志明显。 4. 进针落空感明显，穿刺正确有模拟脑脊液流出。 5. 可反复进行练习。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15	新生儿头皮静脉输液成套仿真模型	1	个	1. 完整的新生儿头部仿真模型，头皮和血管的材质柔韧、耐针刺。 2. 新生儿头部有较完整的头皮静脉系统，皮下血管隐约可见。 3. 可进行静脉输液、采血和注射给药。 4. 可模拟静脉血管充盈，静脉穿刺有落空感并见回血。可逼真地完成静脉输液，输液滴数可控制。 5. 双侧头皮静脉血管系统的设计，体现双倍的经济价值及使用价值。 6. 该仿真模型三具为一套，模拟血管内径分别为 1mm、1.5mm、2mm 三种，不同的难度差异，供学生 训练、考核使用。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16	儿童动脉穿刺训练手臂模型	1	个	1. 根据儿童左前臂的真实尺寸复制而成，骨性标志明显。 2. 脉搏球手动模拟桡动脉搏动，确定注射部位。 3. 可进行桡动脉穿刺、抽血、输液，穿刺时有明显的落空感，并有回血产生。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17	高级智能婴儿互动照料模拟人	1	个	1. 仿真婴儿模型，质感逼真，四肢灵活，活动、弯曲符合生理曲度。 2. 可语音提示脉率；具有肛温测量功能，可语音实时提示体温。 3. 具备 6 种模式，分别为：正常、饥饿、过饱、尿湿、发热、恐惧；不同场景的设置能够模拟出真实状态下婴儿的表现特征。 4. 在不同的场景下，可通过测肛温、喂奶、爱抚、更换尿布、擦浴等操作使其进入其他状态。 5. 在正常状态下，随着时间的推移，婴儿自动进入尿湿或饥饿状态，喂奶一段时间后会进入过饱状态。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18	高级儿童心肺复苏模拟人	1	个	1. 模型为高分子材料制成，环保无污染；解剖标志明显，可触及两乳头、肋骨、胸骨及剑突，便于操作定位。 2. 模型头颈部解剖位置准确，头可左右摆动，水平转动 180 度，便于清除口腔异物，下颌关节可活动。 ▲3. 具有肺袋锁定口，可通过锁定口锁定肺袋位置，避免肺袋整体移动。 4. 模拟人具有真实的口腔、舌头、会厌等，可进行儿童气管插管练习。

			5. 注射给药 5.1 静脉注射：右手臂可进行静脉输液练习，可用不同类型的穿刺针，穿刺成功后有回血。 5.2 肌肉注射：大腿外侧 5.3 皮下注射：上臂三角肌 6. 可进行导尿操作，操作成功后可导出模拟尿液。 7. 可进行胫骨穿刺。 8. 瞳孔示教： 一侧瞳孔散大、一侧瞳孔正常。 9. 可触及颈动脉搏动。 10. 心肺复苏执行标准：《2020 美国心脏协会心肺复苏与心血管急救指南》；可行仰头举颏法、仰头抬颌法、双手抬颌法三种方法打开气道；模型未开放气道时，气道关闭，只有开放才能吹进气；口对口人工呼吸或者使用简易呼吸器辅助呼吸，有效人工呼吸可见胸廓起伏。 11. 训练模式下，电子显示器可实时监测按压深度、按压位置、按压频率、吹气时间和潮气量，可进行按压正确、按压错误、按压频率、吹气时间、吹气正确、吹气错误等数据统计。按压深度和潮气量有灯条显示黄色过小、绿色正确、红色过大。电子显示器可通过指示灯显示按压位置正确、偏上、偏下、偏左、偏右，吹气过大气体进胃时有指示灯提示，所有操作都有语音提示。 ▲12. 考核模式下，按照最新标准 30:2 的比例进行胸外按压及人工呼吸。电子显示器可实时监测按压深度、按压位置、按压频率、吹气时间和潮气量，可进行按压正确、按压错误、按压频率、多按、少按、吹气时间、吹气正确、吹气错误、多吹、少吹等数据统计。按压深度和潮气量有灯条显示黄色过小、绿色正确、红色过大。电子显示器可通过指示灯显示按压位置正确、偏上、偏下、偏左、偏右，吹气过大气体进胃时有指示灯提示。 13. 配有 CPR 专用操作软垫，软垫厚度 8mm，便于练习、考核。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19	小儿透明洗胃及鼻饲模型	1	个 1. 有完整的口鼻腔、咽喉部、食道解剖结构。 2. 显现胸腔骨骼及食道与胃脏的解剖结构；方便（胃管插管、洗胃和胃肠减压技术）讲解示教和操作训练。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20	新生儿气管插管训练模型	1	个	1. 逼真的新生儿解剖结构。 2. 经口、鼻气管插管。 3. 仿真材料的功能模拟。 4. 可以通过吹气方式，观察模拟肺是否膨胀，测试插管是否正确地插入气道。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21	婴儿气管插管操作模型	1	个	1. 婴儿的舌、口、咽、会厌、喉、声带，气管，左右肺的真实解剖。 2. 经口、鼻气管插管。 3. 仿真材料的功能模拟。 4. 模拟婴儿的头部活动后仰，以便正常操作。 5. 可以通过吹气方式、测试插管是否正确地插入气道。 6. 观察双肺与胃的供气膨胀。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22	儿童气管插管操作模型	1	个	1. 逼真的儿童的舌、口、咽、会厌、喉、声带，气管，左右肺的真实解剖。 2. 可经口、鼻气管插管。 3. 儿童头颈可后仰，以便开放气道。 4. 可以通过吹气方式，测试插管位置是否正确。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23	儿科常用体格指标测量模拟人	1	个	1. 模型为婴儿，体表标志明显，便于操作。 2. 可进行儿科常用体格检查法进行测量。 3. 儿科常用体格指标测量：身高、体重、头围、胸围、腹围、上臂围，测量值均在该月龄的数值范围内。 4. 可练习婴儿抱持、包裹、换尿布、穿衣、擦浴、清洁五官、皮肤护理等多项护理操作。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24	成人半身心肺复苏模型	2	个	1. 成年男性上半身躯干模型为高分子材料制成，环保无污染；解剖标志明显，可触及两乳头、肋骨、胸骨及剑突，便于操作定位。 2. 模型头颈部解剖位置准确，头可左右摆动，水平转动 180 度，便于清除口腔异物，下颌关节可活动。 ▲3. 具有肺袋锁定口，可通过锁定口锁定肺袋位置，避免肺袋整体移动。 4. 身体皮肤厚度达到 4mm，皮实耐操，不易撕裂。材质为硅胶材

			质。 5. 瞳孔示教：一侧瞳孔散大、一侧瞳孔正常。 6. 可触及颈动脉搏动。 7. 心肺复苏执行标准：《2020 美国心脏协会心肺复苏与心血管急救指南》；可行仰头举颏法、仰头抬颈法、双手抬颌法三种方法打开气道；模型未开放气道时，气道关闭，只有开放才能吹进气；口对口人工呼吸或者使用简易呼吸器辅助呼吸，有效人工呼吸可见胸廓起伏。 8. 训练模式下，电子显示器可实时监测按压深度、按压位置、按压频率、吹气时间和潮气量，可进行按压正确、按压错误、按压频率、吹气时间、吹气正确、吹气错误等数据统计。按压深度和潮气量有灯条显示黄色过小、绿色正确、红色过大。电子显示器可通过指示灯显示按压位置，吹气过大气体进胃时有指示灯提示，所有操作都有语音提示。 ▲9. 考核模式下，按照最新标准 30:2 的比例进行胸外按压及人工呼吸。电子显示器可实时监测按压深度、按压位置、按压频率、吹气时间和潮气量，可进行按压正确、按压错误、按压频率、多按、少按、吹气时间、吹气正确、吹气错误、多吹、少吹等数据统计。按压深度和潮气量有灯条显示黄色过小、绿色正确、红色过大。电子显示器可通过指示灯显示按压位置正确、偏上、偏下、偏左、偏右，吹气过大气体进胃时有指示灯提示。 10. 模型带有评价系统 10.1 系统支持创建角色，并为每个角色配置平台中所有系统的权限。此外，系统还可以批量为角色分配对应的用户。 10.2 系统允许为每个用户单独定制菜单目录，用户可以选择是否显示特定系统、菜单及功能，并设置显示顺序。 10.3 系统具备查看操作日志和登录日志的功能。操作日志详细记录每个用户的操作内容及其状态；登录日志则能够记录每个用户的登录行为，包括登录时间、登录地址、操作系统、浏览器等信息。 10.4 系统能够自动统计成绩，并提供岗位胜任力的数据分析和考核回顾功能。通过可视化的数据分析，用户可以清晰地查看岗位胜任力情况。教师还可以获取学生在不同领域的薄弱环节，从而进行有针对性地教学。（竞标时需提供软件截图） 10.5 用户可以自主上传视频和文档，同时还可以编辑评分表
--	--	--	---

			格，方便定制化的教学和评估。 11. 配有 CPR 专用操作软垫，软垫厚度 8mm，便于练习、考核。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25	成人全身心肺复苏模型	2 个	1. 模拟人为高分子材料制成，环保无污染；解剖标志明显，可触及两乳头、肋骨、胸骨及剑突，便于操作定位。 2. 模拟人头颈部解剖位置准确，头可左右摆动，水平转动 180 度，便于清除口腔异物，下颌关节可活动。 ▲3. 具有肺袋锁定口，可通过锁定口锁定肺袋位置，避免肺袋整体移动。 4. 模型按压总数自动记录到控制盒，按压次数达到 100 万次，有报警提示，提示需要更换耗材。 5. 胸皮厚度不低于 4mm，手感真实。材质为硅胶材质。 ▲6. 眼球采用 OLED 模拟，可见彩色视网膜，黑色瞳孔，透明晶体，任何角度可对光反射；瞳孔对光反射存在，瞳孔随病情变化自动发生变化，死亡状态下，瞳孔散大，对光反射消失。 7. 可触及颈动脉搏动，死亡状态下，颈动脉搏动消失；颈动脉搏动强度具有力反馈，指压力度越大，脉搏跳动越强，可感知是否有检查脉搏。 8. 头部装有传感器，开放气道可以自动反馈；内部安装了传感器可感知拍打和呼叫，拍打呼叫可自动反馈。 9. 心肺复苏术：仰卧位，头可后仰，便于清除呼吸道异物。 9.1 执行标准：《2020 美国心脏协会心肺复苏与心血管急救指南》。 9.2 可行胸外按压。 ▲9.3 可行仰头举颏法、仰头抬颈法、双手抬颌法三种方法打开气道，未开放气道无法进行通气。可行口对口人工呼吸或者使用简易呼吸器辅助呼吸。正确口对口人工呼吸与正确使用简易呼吸器辅助呼吸时，电子显示器吹气显示条均可显示绿色（正确），不需要通过“一键切换”的方式设置“口对口人工呼吸”和“简易呼吸器辅助呼吸”以实现简易呼吸器辅助呼吸时电子显示器显示绿色（正确）提示条。 10. 可设定按压和吹气达标率。 11. 操作模式（训练、考核、竞赛），每种模式均可自行设置。 11.1 训练模式：可进行按压与吹气练习，可设置训练时间，实时监测按压的各项参数：按压位置、深度、频率，同时检测吹

			气时间、潮气量，不在标准范围内时有语音提示（过大、过小、气体进胃、按压位置、按压未回弹）。符合 AHA 操作流程：可判断环境安全，拍打、呼叫，呼吸及颈动脉搏动，呼救，气道开放，清除口腔异物等操作，其中模拟人意识判断、脉搏检查可与电子盒互动。进行胸外按压及人工呼吸，按压和人工呼吸有语音提示，适合学生训练使用。 11.2 考核模式：符合 AHA 操作流程：判断环境安全，拍打、呼叫，判断呼吸及颈动脉，呼救，气道开放，清除口腔异物等操作。按照最新标准 30:2 的比例进行胸外按压及人工呼吸。可设置操作时间、吹气达标率、按压达标率。多项考核指标包含：气道开放、仰头角度、按压位置、按压深度、按压频率、按压回弹、按压中断，吹气量、吹气时间气体进胃、循环数显示等多项指标。 11.3 竞赛模式：按照最新标准 30:2 的比例进行胸外按压及人工呼吸，可设置操作时间、吹气达标率、按压达标率，考核指标包含：气道开放、仰头角度、按压位置、按压深度、按压频率、按压回弹、按压中断，潮气量、吹气时间、气体进胃、循环数显示等多项指标。 ▲12. 竞赛模式下操作过程可储存回放 30 个。 ▲13. 有线和无线连接有指示灯指示，并且随时切换。 ▲14. 模拟人和电子显示器采用标准网线连接，接口使用寿命长，可以自由更换网线。 15. 操作结束后可以进行成绩打印，成绩单内容齐全，可显示多项指标：按压深度、按压频率、按压位置、吹气量、吹气时间，判断环境安全，拍打、呼叫，判断呼吸及颈动脉，呼救，气道开放，清除口腔异物等。 16. 采用一体化烤瓷设计，采用触摸按键设计，不会机械损坏，寿命远超机械按键。打印机在电子盒正面右下方，方便操作。 17. 电子显示器和模型有线采用标准网线连接，无线采用 2.4G 无线技术自动连接；硬件可检测在没有有线连接的情况下自动无线连接，模型和电子盒一对一连接相互不干扰。 ▲18. 电子显示器和模型内部都自带锂电池，方便室内、野外等各种场景的使用，可连续使用 24 小时。 ▲19. 电子显示器面板采用防静电的具有水晶般的透明度，透光率在 92%以上的高分子复合材料制成，表面有镜面高亮光泽；具
--	--	--	--

			有良好的电容触摸穿透特性，准确无误地侦测到手指的有效触摸，保证了产品的灵敏度、稳定性、可靠性。 20. 电子显示器上有指示灯显示意识判断、脉搏检查、检查呼吸、急救呼叫、清除异物。 21. 电子显示器上有倒计时显示，时间可自由设置；有循环数显示，显示当前的循环数。 22. 电子显示器上所有按键均为电容触摸按键，按键灵敏度高，可精确感知到人体电容。 23. 电子显示器内置热敏打印机，日本进口打印头，可打印 50Km，打印速率 60mm/s，噪音低，打印机出纸口朝向工作面，方便撕去打印纸，方便更换打印纸。 24. 提供不同力度的按压弹簧，弹簧具有颜色标识。 25. 配有心肺复苏操作垫，便于考核，训练。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26	婴儿复苏模型（4 件装）	1	套 整体：模型模拟一个三个月大的婴儿，有基本和仿真的生理结构。 1. 模型身长 65cm，体重 1.8kg。 2. 准确的解剖标志和真实的按压手感使 CPR 技术的掌握更加精确。 3. 可以模拟窒息训练，抢救成功后婴儿可自主发出哭声。 4. 正确的头后仰/压额抬下颌动作才可打开气道。 5. 使用一次性气道可快速和容易替换。 6. 具有传感器可评估按压深度 0-60 mm。 7. 具有传感器可选择训练模式，考核模式，比赛模式。 8. 具有传感器可评估按压速率 100-120 comps/min。 9. 具有传感器可评估胸部是否完全回弹。 10. 具有传感器可评估按压中断时间。 11. 可与手机 app 连接，评估心肺复苏质量。 12. 可通过手机 app 同时连接 6 个模型。 ▲13. 该模型是由美国心脏协会心血管急救委员会成员及“2013 年 AHA 关于 CPR 质量共识声明”的合著者共同开发的，该评分标准基于临床证据，或复苏和教育专家的共识。（供货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配置：模型 1 套、包装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27	成人气道管理模	1	个 1. 进行气管插管，人工呼吸，吸引和支气管镜检查训练时，气

	型		道管理模型可以真实地模仿多种病理、生理情况，气道解剖结构完全和真实一样。 2. 真实的解剖特征可以更加有效地讲解 Sellick 手法和气管痉挛。 3. 有插管手法错误报警声（模拟牙齿断裂）。 4. 插管过深可引起右侧肺扩张。 5. 模型可以提供清除气道阻塞和吸引液体异物的操作练习。 6. 可观察肺部运动并可进行呼吸音听诊练习。 7. 模拟胃胀气和呕吐情况。 8. 单独的气道解剖模型，可示教讲解气道解剖结构。 9. 模拟气管痉挛，增加插管难度。 10. 可以进行光导气管插管的使用练习。 11. 真实模拟解剖及头部位置使你能有效地进行插管的训练。 12. 可吸引液体异物，提供实际处理气道阻塞训练。 13. 模型固定在训练板上，容易使用，每一个训练模型都装在软箱内并配备有清洁剂。 14. 独立的气道解剖模型可配合其他模型使用。 ▲15. 具有 NFC 技术和 QR 码的智能标签，通过扫描标签可获得 23 个解剖学课程，提供交互式虚拟模型，为用户创建前所未有的逼真和高分辨率内容，可随时随地在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或笔记本电脑上访问。（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截图佐证，否则竞标无效） 配置：气道管理模型 1 个、气道解剖模型 1 个、清洁套盒 1 个、润滑剂 1 瓶、携带包 1 个、说明书 1 本。
28	气管切开护理训练模型	1 个	1. 模型模拟成年男性上半身，体表甲状软骨、环状软骨、胸骨上窝等解剖结构明显。 2. 模型模拟气管切开状态，皮肤及气管切口位置准确，且皮肤切口进行间断缝合。 3. 模型口腔可张开，口腔内部各解剖结构完整，可进行口腔护理训练。 4. 可进行切口周围皮肤的消毒及换药训练。 5. 可进行模拟吸痰训练，正确操作可吸出痰液。 6. 可进行气管插管护理的相关操作，保持套管清洁、通畅。 7. 可进行气道湿化操作，可从气管插管处滴入抗生素药物预防感染。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29	环甲膜穿刺和切开训练仿真模型	1	个	1. 仿真模型为成人男性，头仰，有真实的牙齿和舌头，外观形象逼真。 2. 准确的解剖结构：甲状软骨、环状软骨、环甲膜、气管，触感真实。 3. 可进行经皮环甲膜穿刺训练、环甲膜切开训练、气管切开训练。 4. 仿真模型颈部皮肤采用环形设计，方便将损坏的皮肤移开，延长使用寿命。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30	儿童海姆立克训练马甲	1	个	窒息急救、实训穿戴马甲：意外窒息意味着丢掉生命！防窒息急救教育和实训的时候，穿戴在学员身上，针对异物造成的呼吸气道堵塞状况时，练习腹部按压（即海姆立克手法），做出正确步骤处理，挤出堵塞气道异物（异物塞），直观的教学模式给学员带来自信和应用实效。模拟者可采用站姿、坐姿、用教具或借助柜台、桌椅，实习体验窒息自救、急救、达到救人一命的教学目的。 配置：可穿戴马甲 1 件、异物塞 1 件，操作指南 1 份。
31	成人海姆立克训练马甲	1	个	窒息急救、实训穿戴马甲，可有效避免因窒息急救不及时导致生命安全受到伤害。防窒息急救教育和实训的时候，穿戴在学员身上，针对异物造成的呼吸气道堵塞状况时，练习腹部按压（即海姆立克手法），做出正确步骤处理，挤出堵塞气道异物（异物塞），直观的教学模式给学员带来自信和应用实效。模拟者可采用站姿、坐姿、用教具或借助柜台、桌椅，实习体验窒息自救、急救、达到救人一命的教学目的。 配置：可穿戴马甲 1 件、异物塞 1 件，操作指南 1 份。
32	成人海姆立克训练模型	1	个	1. 模型为成年男性上半身，可触及肋骨、胸骨、剑突，便于操作定位。 2. 配有不同形状、大小、的异物，可模拟不同程度的呼吸道异物阻塞。 3. 可练习 Heimlick（海姆立克）手法、手指排除异物法和呼吸道异物钳取法。 4. 可练习背部拍击法取出异物，按压胸部取出异物等。 5. 可练习站立位以及卧位的排除异物法。 6. 可进行心肺复苏按压练习。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33	婴儿气道阻塞及 CPR 模型	1	个	1. 正常的气道阻塞模拟。 2. 气道开放和胸部压迫的模拟。 3. 气道贯通时的胸部扩张。 4. 窒息、异物阻塞气道的模拟。 5. 标准婴儿真人比例设计及准确的标准布局。 6. 精确的解剖结构，可触及胸骨和肋骨。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34	透明洗胃操作模型	1	个	1. 模型为成人上半身，解剖结构精确，口腔内有牙、舌、悬雍垂、呼吸道声门、会厌、喉等解剖结构，具有气管、支气管、左右肺脏、心脏、食管、胃、膈、肝脏、胆囊、胰腺以及小肠、结肠等结构。 2. 胸腹部外皮为透明外壳，便于观察内部解剖结构以及操作全过程；体表标准明显，有剑突、乳头、锁骨、肚脐等标志，剑突可作为测量胃管插入长度标志。 3. 模型带支架可摆放不同角度的体位（可实现左侧卧位、端坐位、半仰卧位等），头部可旋转，并可向左右两侧分别转动 90°。 4. 模型使用完毕，消化道内残存液体可方便地从专用管道排出。 5. 洗胃术：经口、鼻洗胃器洗胃法，电动吸引洗胃法，胃管洗胃法，洗胃机洗胃法。 6. 胃肠减压术、胃液采集术、十二指肠引流术。 7. 鼻饲术、氧气吸入、口腔护理、经口经鼻吸痰术、气管切开后护理等多项护理操作。 8. 瞳孔：瞳孔缩小提示有机磷类杀虫药或氨基甲酸酯类杀虫药中毒等；瞳孔散大提示阿托品或莨菪碱类中毒等，学生可根据中毒类型的不同选择相应的洗胃液。 ▲9. 带有灯光警示系统，可提示贲门、胃体、幽门、十二指肠、胃底。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35	高级鼻饲管与气管护理模型	1	个	整体：该模型模拟成年男性上半身结构，可进行各种基础护理操作，可通过鼻腔和口腔进行病人呼吸气道管理与胃部的各项护理技术训练。 功能特点： 1. 洗头、洗脸 2. 眼耳的滴药、清洗

			3. 口腔护理 4. 氧气吸入疗法 5. 鼻胃管放置 6. 气管切开护理 7. 气管吸痰处理 8. 口鼻管插管训练 9. 颈动脉搏动生命体征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36	成人动脉穿刺手臂操作模型（左手）	1 个	1. 成人动脉左手臂，高分子材料制作的皮肤给人以真实的感觉。 2. 可触及挠动脉、肱动脉搏动。 3. 有电动循环系统，模拟动脉血液循环，可以根据教学情况调整收缩压、舒张压及脉搏频该装置为电动模拟血液循环系统。 4. 具有液晶显示屏幕，可显脉搏频率、脉搏强度等。 ▲5. 血液循环装置内置压力传感器，具有自动调节血压的功能，便于穿刺回血与输液。 ▲6. 具有手柄，便于移动血液循环模拟器。 7. 内置大容量长续航电池，便于操作。 ▲8. 加入血液后上电即可血液循环，无需排空或用注射器抽吸。 9. 设置开关采用波段旋转开关，旋转时有声音提示，方便快速。 10. 设有溢液口，防止点滴过程中液体溢出，可进行血液的回收。 11. 清洗方面，倒入清水即可自动清洗。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37	静脉注射手臂模型（左手）	1 个	1. 模型为成人左手臂，由 8 条模拟血管构成完整的手臂静脉系统，包括头静脉、贵要静脉、肘正中静脉、前臂正中静脉、副头静脉、手背静脉网等。 2. 静脉注射：可选择不同类型的穿刺针进行训练，穿刺时有落空感，穿刺正确后可有回血，并可进行输液等练习。 3. 肌肉注射：三角肌部位。 4. 皮下注射：三角肌下缘部位。 5. 可反复进行练习。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38	经外周静脉穿刺中心静脉置管操作模型	1 个	1. 模型为成人上半身躯干，右侧上臂至腕部。体表标志明显，包括：胸骨上切迹、胸锁乳突肌、锁骨、肋骨。 2. 主要静脉分布为：上腔静脉、颈内静脉、锁骨下静脉、头静脉、贵要静脉、肘正中静脉等。

				3. 静脉穿刺插管：胸锁乳突肌外缘有明显的标志，可进行锁骨下静脉穿刺及颈内静脉穿刺，也可进行肘窝静脉穿刺。 4. 皮肤和血管可更换，进针有明显的落空感。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39	穿戴式上臂肌内注射操作模型	1	个	1. 模型设计精巧，可佩戴在学员或者模型人上臂。 2. 解剖标志明显，可触及肩峰，便于操作定位。 3. 上臂肌内注射，允许注入模拟药液，药液可方便地排出。 4. 皮下注射。 5. 可以使用不同规格的注射器穿刺，设有安全防护设置，防止练习时被扎伤。 6. 可反复进行练习。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40	穿戴式臀部肌内注射操作模型	1	个	1. 模型设计精巧，可穿在学员身上，可真实感受临床环境。 2. 髂嵴、臀裂、髂前上棘等体表标志明显，便于操作定位。 3. 肌内注射，允许注入模拟药液，药液可方便地排出。 4. 可以使用不同规格的注射器注射，设有安全防护设置，防止练习时被扎伤。 5. 可反复进行练习。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41	透明男性导尿模型	1	个	1. 外部生殖器官造型逼真、手感真实。 2. 可通过透明的耻骨部观察骨盆和膀胱的相对位置，盆骨位置固定，可观察膀胱的位置和插入导管的角度。 3. 插入导管的阻力和压力与真实人体相似。 4. 练习插入导管的各个步骤，可以从外部观察到气囊导管膨胀和膨胀后导管的位置。 5. 可使用临床标准双腔管或三腔管，生殖器可以抬起与腹部形成 60° 角，体现三个弯曲三个狭窄。 6. 导管正确插入后，“尿液”才会流出。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42	透明女性导尿模型	1	个	1. 生殖器官逼真，小阴唇可分开。暴露尿道口与阴道。 2. 可通过透明的耻骨部观察骨盆和膀胱的相对位置。骨盆位置固定，可以观察膀胱的位置和插入导管的角度。 3. 插入导管的阻力和压力与真实人体相似。 4. 练习插入导管的各个步骤，可以从外部观察到气囊导管膨胀和膨胀后导管的位置。

			5. 可以使用临床标准双腔管或三腔管进行导尿。 6. 导管正确插入后，“尿液”才会流出。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43	女性导尿操作模型	1 个	1. 模型仿真模拟正常成年女性截石位，会阴部结构完整，有柔韧的仿真皮肤，手感真实，触有弹性。 2. 具有逼真的正常女性阴阜、大阴唇、小阴唇、尿道口、阴道口、肛门。 3. 可进行导尿插管时的初次消毒及二次消毒训练。 4. 模型尿道长度与正常成年女性的尿道长度相同，插管到 4~6cm 时有仿真尿液流出，可将尿液引流入集尿袋。 5. 可进行导尿术和留置导尿术的插管、拔管及留置导尿术后导尿管的固定操作训练。 6. 进行留置导尿操作时，可向气囊内注入气体或液体充起气囊，使导尿管固定于仿真膀胱内。拔管时抽出气囊内气体或液体后，轻拉导管无阻力。 7. 模型内部结构采用多传感器方式来保证导尿不漏液，采用内部锂电池及内部蓄水方式，一次充电可待机 72 小时。 ▲8.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下载手机 app 软件【女性导尿智能模拟训练系统】，包含丰富的解剖及操作教学，进行视频教学及图片展示等。主要包括：（1）了解女性的泌尿系统组成及其各种功能和特点；（2）适用于导尿的各种病症；（3）不适合导尿的各种病症；（4）导尿的目的、操作前的准备、操作步骤、操作后处理及注意事项；（5）留置导尿的目的、操作前的准备、操作步骤、操作后处理及注意事项。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44	男性导尿操作模型	1 个	1. 模型仿真模拟正常成年男性截石位，会阴部结构完整，有柔韧的仿真皮肤，手感真实，触有弹性。 2. 具有逼真的正常男性阴茎、阴囊、肛门。 3. 模型具有逼真的人体阴茎构造，包皮可后推，可进行导尿插管时的初次消毒及二次消毒训练。 4. 模型尿道长度与正常成年男性的尿道长度相同，插管到 20~22cm 时有仿真尿液流出，可将尿液引流入集尿袋。 5. 可进行导尿术和留置导尿术的插管、拔管及留置导尿术后导尿管的固定操作训练。

			6. 进行留置导尿操作时，可向气囊内注入气体或液体充起气囊，使导尿管固定于仿真膀胱内。拔管时抽出气囊内气体或液体后，轻拉导管无阻力。 7. 模型内部结构采用多传感器方式来保证导尿不漏液，采用内部锂电池及内部蓄水方式，一次充电可待机 72 小时。 ▲8.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下载手机 app 软件【男性导尿智能模拟训练系统】，包含丰富的解剖及操作教学，进行视频教学及图片展示等。主要包括：（1）了解男性的泌尿系统组成及其各种功能和特点；（2）适用于导尿的各种病症；（3）不适合导尿的各种病症；（4）导尿的目的、操作前的准备、操作步骤、操作后处理及注意事项；（5）留置导尿的目的、操作前的准备、操作步骤、操作后处理及注意事项。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45	导尿灌肠操作模型	1 个	1. 模型为成人下半身，解剖结构准确。 2. 模型可男女互换生殖器。 3. 与在真人身上操作相似，在插入导管时会感觉到一定的阻力。 4. 可以进行不保留灌肠、保留灌肠的护理操作。 5. 臀部设有注射块，可进行肌肉注射练习。 6. 可进行造瘘口的护理。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46	瘘管造口术后护理操作模型	1 个	1. 结肠造瘘口和回肠造瘘口的设计十分精确，形象逼真，为学生提供了真实的训练环境。 2. 结肠造瘘口能够进行术后造瘘口的扩大练习，造瘘口冲洗练习，安装护理粪袋和灌肠练习。 3. 粘稠的人造粪便可以用水稀释，并可以反复练习。 4. 造瘘口采用柔软材质制成，可达到最为真实的触感。 5. 回肠造瘘口可进行管饲练习。 6. 配有底座便于固定模型和摆放各种体位。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47	高级皮内注射模块	1 个	1. 手臂共提供 20 个部位进行皮试练习。 2. 如果液体注射正确，皮肤上就会出现一个皮丘，抽出液体后这个皮丘就会消失。 3. 每个位置可以进行多次注射练习。 4. 有 5 个阳性皮试点，注射后颜色会变成红色。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48	吸痰术训练模型	3	个	1. 模型模拟成年男性上半身，可改变体位，可进行拍背训练。 2. 模型颈部关节灵活，吸痰时头部可转向操作者一侧。 3. 模型可进行吸痰前后的鼻导管和面罩吸氧训练。 4. 模型口腔可张开，口腔内部各解剖结构完整，可进行口腔护理训练。 5. 可经口进行咽喉部吸痰训练，正确操作可吸出痰液。 6. 模型双侧鼻腔通畅，可经鼻进行气管深部吸痰训练，正确操作可吸出痰液。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49	智能急救模拟人	1	个	本系统模拟真实的急救监护情景，急救人员可以通过对模拟急救设备的操作训练以及对模拟监护仪的监护数据的分析，熟悉各种临床急救监护案例，通过多次的模拟临床培训，解决学生从学校理论知识到医院真正实践的技术衔接。应用于医学院校、医疗卫生、医学教育、红十字会、急救培训领域的护理基本教材设备。解决了现缺乏实用的除颤及心电监护的训练仿真系统设备的问题，便于培训急救人员进行除颤训练。具有起搏、除颤和自动除颤（AED）及心电监护功能。 本系统由一个成人模拟病人、计算机（床旁模拟监护仪）、模拟除颤仪；模拟病人、计算机之间可实现无线连接；模拟人为高分子材料，环保无污染；解剖标志明显，可触及两乳头、肋骨、胸骨及剑突，便于操作定位。模拟人设置有除颤点和导联心电监护电极点，本系统可以通过电脑控制在除颤仪上实时模拟显示模拟人各项生命体征信息，方便进行心电监护体验性教学。 一、模拟人特点 1. 模拟人头颈部解剖位置准确，头可左右摆动，水平转动 180 度，便于清除口腔异物。 ▲2. 眼球采用 OLED 模拟，可见彩色视网膜，黑色瞳孔，透明晶体，任何角度可对光反射；瞳孔对光反射存在，瞳孔随病情变化自动发生变化，死亡状态下，瞳孔散大，对光反射消失；对光反射时可调正常及缓慢的反应速度。 3. 可进行口对口人工呼吸，可配合使用球囊面罩，吹气量的大小、吹气速度，实时显示、记录和评估。可进行经气管喷射通气。 ▲4. 模拟语音：可透过系统预设模仿病人的声音（实现病人呻

			吟、咳嗽、呕吐声音等)。 ▲5. 可模拟颈动脉搏动，检查颈动脉可自动产生操作记录。 6. 胸部体表标志明显（胸骨角、剑突、肋骨等）有利于临床操作。 7. 可以连接真实的呼吸机进行机械通气。 8. 使用面罩进行通气时，在计算机屏幕上会显示通气量。 ▲9. 心肺复苏训练：有两个模式，训练模式和考核模式。 9.1 按压自动产生脉搏、血压波形和心电图。 9.2 真实的按压深度；可即时反馈心肺复苏的质量，包括按压深度、按压频率、按压位置信息、按压回弹是否完全、通气潮气量、通气频率等。图形、操作波形、文字界面等多种表现方式。 9.3 训练模式有语音提示包括的语音：按压过大、过小、未回弹、位置错误；吹气过大、过小。 9.4 心肺复苏开始后，模型人状态和监护仪参数都处于死亡状态，复苏成功后，模拟人和监护仪参数恢复到正常的生命体征。 10. 模拟心电监护：系统自带 32 种心电病例，可与多参数模拟心电监护仪配套使用，可实现模拟心电监护。 11. 可在监护仪上实时显示十二导联心电图，符合生命体征变化。监护仪上有一个单独图标，单击则可显示十二导联心电图。 ▲12. 真实电除颤和电复律：可用临床使用的真实除颤仪进行除颤，除颤效果及起搏阈值均可随治疗 and 情境需要进行设置并自动显示。模拟人在各种处理后相应的症状、体征和监测参数自动出现与当时病情相一致的变化。 13. 起搏功能，模拟除颤仪起搏仪和模拟人连接好并启动起搏功能，监护仪参数会有相应变化。 14. 配有模拟除颤仪 14.1 本产品是专门为急救人员在使用真实除颤仪之前的培训而设计的。模型为高仿真的模拟除颤仪，具有与真实除颤仪无差别的外形，操作流程与真实除颤仪操作无异，便于培训急救人员进行除颤训练。具有手动除颤和自动除颤（AED）功能。 14.2 模拟除颤仪拥有 7 寸彩色屏幕。 14.3 焦耳档位选择，可以选择所需要的除颤能量值。 14.4 系统自动侦测电联可报警。 14.5 界面可显示心电图波形，并分析当前采集的心律是否可除
--	--	--	--

			颤。 14.6 可模拟显示双相波除颤的能量曲线。 14.7 可语音提示“正在充电”“充电完成”等。 14.8 可传输当前除颤能量值到模型端，和模型互动反馈。 14.9 模拟 AED 功能：完全参照美国心脏协会（AHA）最新指南设计，内置美国心脏协会（AHA）推荐的 10 种情景模式供训练使用。 14.10 可配合模拟人演示，智能检测是否插入电极片。 14.11 可选择成人或儿童除颤模式，配有儿童和成人 2 种电极片，便于教学。 14.12 模拟除颤仪正面有彩色屏幕，可进行急救的动画演示。 14.13 除颤手柄具有磁力，可自动吸引，便于放置手柄。 ▲14.14 可模拟心电监护，内置 40 个心电病例。 14.15 可模拟体外起搏，起搏电压和起搏频率可设置。 14.16 可模拟同步复律，当心律为室上心动过速、心房扑动、心房颤动、室性心动过速时可进行同步复律，同步复律时可检测出 QRS 波，选择最佳放电时期（心室肌绝对不应期放电，即 R 波降支或 R 波即使后 30ms）。 ▲14.17 模拟除颤仪有 ECG 标准界面，模拟真实监护仪参数设计，与真实监护仪界面设计一致，显示多项体征参数及波形：心电（ECG）、呼吸（RESP）、血氧饱和度（SpO₂）、脉搏（PR）、无创血压（NIBP）、体温（TEMP）。ECG 界面实时监测导联线、测温线、血氧监护仪连接状态正确连接后才会显示相对应的监护参数。 ▲14.18 配有导联线、测温线、血氧监测仪、血压袖带，系统实时监测导联线、测温线、血氧监护仪连接状态。 ▲14.19 模拟床旁监护系统，可真实再现临床环境。提供几十种正常/异常的心电图、呼吸曲线图、血压曲线图、血氧容量曲线图，并可实时监控心率、脉率、血氧饱和度、有创血压、无创血压、呼吸频率、外周温度、血液温度等生命体征，以上指标均可调节。 14.20 可与临床使用的监护仪一样调节各种监测参数的报警上下限，并在参数超出设定好的上下限时发出报警声。 14.21 具有报警暂停按键，监护模式下使用此按键，可以对监护仪所有当前正在发生的参数报警进行静音，报警音效关闭，但
--	--	--	---

			屏幕中参数仍存在报警闪动。 14.22 具有脉搏频率音，监护界面有关闭脉搏频率音的按键，按下即可关闭。 14.23 具有菜单键按键，菜单界面可设置报警暂停时间、报警音量；有监护探头连接的按钮，启动心电导联、血氧探头、有创血压、无创血压、外周温度、血液温度连接按钮，监护界面各参数就直接展示出来。 14.24 当监护参数超出报警设置阈值、致命性心律失常，顶部界面报警灯和底部扬声器可根据报警级别发出不同等级报警音及报警灯效（低档：报警灯黄色闪烁，闪烁频率慢；高档：报警灯红色闪烁，闪烁频率快）。 14.25 每个监护的参数都可以设置报警是否开启、报警级别、参数上下限，也可恢复默认设置，无创血压可设置血压测量的方式：手动或者自动，自动测血压周期可设置。 14.26 监护界面左下角有报警的小图标，包括各参数越限报警、血压袖带未绑好、心电导联脱落、血氧探头脱落。 14.27 配备真实的 5 导联线，采用圆形六针、扣式 5 导联线，心电电极按扣连接后，导联脱落可检测。 14.28 配备真实血氧探头，能快速识别指夹是否脱落。 14.29 配备临床 NIBP 袖带，最大压力 400mmHg，血压测量时可真实充气/放气，并可闻及气泵充气 and 阀门打开放气的声音。 14.30 除颤仪侧面标有手动除颤、AED、ECG 监护、同步复律等简易使用流程说明。 14.31 内置锂电池，除颤界面有电池电量图标，实时监控模拟除颤仪电量信息。 二、软件特点 1. 监护功能 1.1 可通过自身携带的监护仪显示各种监护波形和常数；与模拟人连接后出现相应监测参数。 1.2 模拟床旁监护系统，可真实再现临床环境。提供几十种正常/异常的心电图、呼吸曲线图、血压曲线图、ETCO₂ 动态波形图，并可实时监控心率、血氧饱和度、收缩压、舒张压、平均动脉压、无创血压、呼吸频率、温度等生命体征，以上指标均可调节。 1.3 可进行以下操作：可与临床使用的监护仪一样调节波形的增
--	--	--	--

			幅和速度；可与临床使用的监护仪一样调节各种监测参数的报警上下限，并在参数超出设定好的上下限时发出报警声。 1.3.1 心电图显示：可分别显示 12 导联心电图、心律、报警、关闭、冻结、声音等功能。 1.3.2 动脉血压波形显示：波形随收缩压和舒张压变化显示波形、报警、关闭、冻结等功能。 1.3.3 呼吸波形显示：波形随呼吸频率变化显示波形、报警、关闭、冻结等功能。 1.3.4 呼吸末二氧化碳波形显示：波形随呼吸末二氧化碳数值变化显示波形、报警、关闭、冻结等功能。 1.3.5 体温显示：随体温数值变化、关闭、报警、刷新时间等功能。 1.3.6 无创血压显示：随无创血压数值变化、关闭、报警、刷新时间等功能。 1.3.7. 血氧饱和度显示：随血氧饱和度数值变化、关闭、报警功能。 2. 模拟人参数控制，包括瞳孔大小、对光灵敏度、语音设置、脉搏设置。 3. 处理操作单向，包括：心肺复苏、除颤、起搏。 4. 操作记录：记录急救监护过程中所有的设置、操作记录。 5. 心肺复苏具有独立的练习、考核界面。 三、系统特点 1. 急救监护模拟人是一款体征标志明显的模拟人，内置锂电池，学员的训练都被系统记录并保存以便日后评估。 2. 监护仪为全屏显示，界面模拟临床真实监护仪设计。 3. 计算机与模拟病人采用无线连接方式，在空旷环境下，无线通信范围 100 米以内。 4. 模拟病人在运作期间可进行充电。 配置：模拟人 1 个、模拟人充电器 1 个、衣服 1 套、便携箱 1 个、合格证 1 份、说明书 1 本。
50	分娩产妇模拟人	1 个	一、母体功能 1. 机械传动装置配有两支机械适配器用于连接分娩用模拟胎儿，胎儿与适配器、适配器与适配器、适配器与传动装置间均有弹性紧固装置，传动装置上端和下端均有系统保护性行程开关。

			2. 控制分娩过程与胎儿心音控制器可暂停、初始化、开始、继续产程。可根据需要选择分娩速度，共 1-4 档。 3. 胎心音听诊：可设置胎儿心音频率和音量，心率为“80-180”区间可调。 4. 可模拟枕先露、臀先露、产道狭窄、脐带绕颈、胎盘前置等。 5. 配有高度仿真宫颈。 6. 配有利奥波德练习提升“软垫”，可进行利奥波德手法练习。 7. 配有产前宫颈变化与产道关系变化模块可装配到母体上进行训练 7.1 阶段一：宫颈口没有扩张、宫颈管没有消失、胎头与坐骨棘平面位置关系为-5。 7.2 阶段二：宫颈口扩张 2cm、宫颈管消失 50%、胎头与坐骨棘平面位置关系为-4。 7.3 阶段三：宫颈口扩张 4cm、宫颈管完全消失、胎头与坐骨棘平面位置关系为-3。 7.4 阶段四：宫颈口扩张 5cm、宫颈管完全消失、胎头与坐骨棘平面位置关系为 0。 7.5 阶段五：宫颈口扩张 7cm、宫颈管完全消失、胎头与坐骨棘平面位置关系为+2。 7.6 阶段六：宫颈口扩张 10cm、宫颈管完全消失、胎头与坐骨棘平面位置关系为+5。 8. 可测量胎头的下降和宫口开大情况。 9. 可模拟多种胎盘位置。 10. 分娩用胎儿。 11. 母亲手臂可建立静脉通路、用以给药和输送营养。 12. 外阴缝合练习模块，分左下、正中、右下三个切口位置。 13. 气管插管训练。 14. CPR 训练：可进行人工呼吸和心外按压、电子监测操作数据，并有错误的语音提示，吹气时胸部可观察到明显的起伏。电子监测吹气量、吹气次数、吹气频率、按压部位、按压频率和按压深度。 1) 按压深度过大：条形码红色； 2) 按压深度正确：条形码绿色； 3) 按压深度过小：条形码黄色。 4) 吹气量过大：条形码红色；
--	--	--	--

				5) 吹气量正确：条形码绿色； 6) 吹气量过小：条形码黄色； 7) 吹气入胃胃部指示灯变红。 15. 手动模拟颈动脉搏动。 16. 手臂模拟血压测量。 二、新生儿功能 1. 静脉穿刺功能：可进行新生儿头皮静脉穿刺、手臂静脉穿刺，静脉穿刺时有落空感，穿刺成功时有回血产生。 2. 护理功能：眼清洗滴药，进行新生儿清洗、包扎。 3. 可经口鼻气管插管，进行婴儿吸痰、洗胃。 4. 可进行新生儿心肺复苏训练：支持口对口、口对鼻、简易呼吸器对口等多种通气方式。 5. 可进行婴儿脐带护理。 6. 可进行人工呼吸。 7. 可进行心外按压。 配置：分娩及急救模拟人 1 个、新生儿模型 1 个、血压手臂显示盒 1 个、分娩显示盒 1 个、心肺复苏显示盒 1 个、胎盘 1 个、脐带 1 根、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51	脐带护理模拟人 (男婴)	1	个	1. 男性新生儿全身模型，头部、四肢均可活动。 2. 脐带外形逼真，内有脐静脉和脐动脉。 3. 可进行新生儿脐带结扎及护理操作训练，手感真实，脐带有一定长度可连续使用多次。 4. 配有多条备用脐带模型。 5. 可进行新生儿哺乳、擦浴、穿衣、换尿布等基础护理操作。 配置：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52	腹腔镜手术模拟 训练器	1	台	一、升降台车配置 1. 台车全尺寸（含显示器）：$\geq 66 \times 85 \times 170 \text{cm}$。 2. 工作电压：220V。 3. 整机功率：100w。 4. 自重：$\leq 35 \text{KG}$。 5. 台车平台具备电动升降功能，配备固定式升降开关、遥控升降开关。 ▲6. 升降平台静载可承受 40KG 物体，上升可载重$\geq 25 \text{KG}$ 物体。 7. 平台最低高度为$\leq 51 \text{cm}$，最高上升高度为$\geq 68 \text{cm}$。 8. 台车配备 3 孔+2 孔插座（220V），双 USB 充电口（5V/2.1A）。

			▲9. 平台表面为碳素钢面板，可适配于任何磁性或非磁性底座的模型。 ▲10. 一体机可绕支架进行仰视角+30°、俯视角-50°、绕旋转底座 180° 旋转、上下 155mm 升降、前后平移 100mm 操作。 11. 台车双侧配备器械支架，每侧器械支架孔为 10 个。 12. 台车配备可折叠鼠标键盘支架。 二、一体机参数 1. 显示尺寸：≥27 英寸。 2. 屏幕分辨率：1920*1080。 3. 屏幕规格：高亮触摸屏，178° 广视角。 4. CPU：Intel 第六代酷睿 i5 处理器。 5. 运行内存：≥16G。 6. 硬盘：≥512G 固态硬盘。 7. 显卡：集成显卡。 8. 接口：千兆网口*1、USB*4、HDMI*1、220V 电源*1。 9. 内置：音响、双频 WIFI、蓝牙。 三、腹腔模块参数 1. 腹腔模块外形模拟成人腹部，外形尺寸（含底座旋转模块）：46x43x35cm±2cm。 ▲2. 腹腔可平行于底座 360° 任意旋转，底座旋转中心圆锥开放角度为 25°。 ▲3. 腹腔旋转中心扭力可调值为 1~120kgf.cm，旋转摆动 10000 次扭力衰减 10%以内。 ▲4. 腹腔模块含操作孔 17 个，镜头安装孔 1 个。 5. 腹腔内含磁吸抽屉，可拆卸清洗，抽屉内置 LED 补光灯，能够完整照射工作区域。 6. 腹腔底座为磁吸底座。 7. 腹腔配备可旋转调节的摇杆机构，内窥镜可在摇杆机构中左右旋转、上下移动、夹紧。 四、摄像系统参数 1. 摄像系统像素不低于 500 万像素，镜头角度 30°，镜杆直径与临床一致为∅ 10mm。 2. 摄像系统在可视范围内固定焦距，镜头在可视范围内伸缩，不影响画面视感，不闪屏对焦，对训练者使用不会造成视野误差。
--	--	--	--

			3. 摄像系统支持在软件或者电脑系统中实现操作时截图、录像、储存功能。 4. 摄像系统可在操作区域内进行全方位移动，可用于练习扶镜手操作能力。 5. 摄像系统支持录制不低于 1080P 全高清视频。 6. 摄像系统使用防水工艺封装，具备防水功能，可用于动物离体器官训练。 7. 摄像系统自带可调节 LED 光源。 五、训练模块 1. 3D 缝合模块。 2. 剥离剪切模块。 3. 肠吻合模块。 4. 夹取模块。 5. 穿孔模块。 6. 牵引模块。 7. 夹珠模块。 8. 夹球模块。 9. 剪切模块。 10. 套扎训练模块。 六、操作器械配置 1. 腹腔镜手术器械持针器。 2. 腹腔镜手术器械弯剪刀； 3. 腹腔镜手术器械弯分离钳。 4. 腹腔镜手术器械无损伤抓钳。 七、课程管理软件系统 1. 课程管理系统要求可以实现在线学习、边看边答，在线考试，实训练习、实训考核管理等功能，教师后台可以上次编辑课程内容，可以实现学生成绩管理。 2. 系统采用 C/S 构架，服务器可部署在本地或者云端，登录管理都可以在浏览器内实现。 3. 设备根据服务器的部署，可进行外网或者局域网连接，任何一台学生机上都可以登录教师教务和练习机管理页面，实现灵活的管理。 （一）教务系统 1. 系统管理员在教务系统中，可以进行系统机构、教学机构的
--	--	--	--

			创建； 2. 系统管理员在教务系统中，可在对应的教学机构中创建教师、班级、学生、教材等，并且可针对不同的成员赋予不同的操作权限； （二）教师助手 1. 教师可在教师助手进行班级的创建，包含班级的人数、班级属性等。 2. 教师可在教师助手进行学生的创建，包含学生的个人信息、账号密码、查看教材的权限等。 ▲3. 教师可在教师助手进行教材的创建，包含文字、视频、3D模型、试题等。 ▲4. 教师可在教师助手查看班级中学生的练习信息，包括学生上传的视频、练习的题目等，并且可以进行相应的评分。 （三）练习机 1. 我的练习：学生可以查看自己提交练习的成绩，包含练习时录制的视频 2. 直接练习：学生可以直接进入练习模式，在该练习模式中，学生无需进行其他操作即可获得镜头画面； 3. 专项考试：学生可以对老师发布的试题进行考试； 4. 试卷测试：学生可以对老师发布的理论练习题目进行测试； 5. 我的课程： ①课程由学生所属班级的教师创建，课程包含章、节两部分； ▲②在对应的练习小节中，学生可以观看教学视频。 ▲③学生可在本节课程中，可以选择实操练习功能，此时学生可在同一屏幕上同时看到教学视频和腹腔内镜头的画面，可以对照视频进行实操练习。 ▲④在实操练习功能中，可查看本节课程内置的 3D 模型，可进行放大、缩小、旋转等功能。 ▲⑤在实操练习功能中，学生可以对当前的镜头画面进行文字备注、拍照、录像等操作，并且上传到个人的练习记录中。 八、配置清单 1. 气腹腔体 1 套； 2. 静音升降台车 1 套； 3. 27 寸触摸一体机 1 套； 4. 无线鼠标键盘 1 套；
--	--	--	--

				5. 键盘支架 1 套； 6. 摄像系统 1 套（30° 镜头）； 7. 训练器械 1 套； 8. 训练模块 1 套； 9. 课程管理软件系统一套。
▲二、商务条款				
质保期	质保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 ，最短不得少于 1 年。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免费为设备软件进行软件升级，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售后服务要求	1. 售后服务费用包含在报价中，售后服务内容如下： （1）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培训操作人员。 （2）不能正常使用的必须提供备用机。 （3）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修。 （4）其余按厂家承诺。 2. 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含培训）要求： （1）安装调试：免费送货上门，成交供应商将货物运输到指定地点后，需安装的免费安装调试合格，成交供应商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如此期间发生的货物损毁或影响使用的情况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培训：设备安装完成后，成交供应商需现场培训采购方人员熟练掌握使用设备；时间、地点由采购人安排。 3. 具有良好的售后维修保障体系，接到故障通知后 2 小时内作出有效回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保修期内免费服务），24 小时解决问题，提供终身维护和保养服务；若到达现场 24 小时内无法维修好的设备，竞标人必须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设备，直到故障设备修复。 4. 维护保养的安排：一年两次派工程技术人员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u>25</u> 日内			
交付时间及地点	1. 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交付使用。逾期交货的，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并取消成交供应商资格，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货物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支付合同款的 60%，合同款的 40% 在一年内无息付清。			
其他要求	1.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竞标产品必须是全新且没有使用过的，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采购人有权拒收该货物，			

	成交供应商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竞标逾期交货处理。成交供应商拒绝更换货物的，采购人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2. 成交供应商所竞产品，如有质量监督部门要求对产品进行检测、检验时，必须派出厂方代表协助检查，发现产品如有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费用及相应的责任。 3. 竞标报价含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的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调试、验收、人员培训和安装材料、信息系统接入等项目的施工与安装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合理利润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采购方无须支付成交价格以外的任何费用。 4. 伴随服务：成交供应商应提供设备的随机附件、技术资料，可包括相应的安装配件、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这些文件应随设备一起发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5.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供（序号 27：成人气道管理模型；序号 52：腹腔镜手术模拟训练器）与响应文件一致的产品型号各 1 套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参数核验，核验不通过的按虚假应标处理，并追究供应商相关责任。
核心产品	本次采购的（序号 49）智能急救模拟人为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供应商须知正文“7.1”说明处理。
▲三、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四、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 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 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5 便携 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7 平板 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2	A020106 输 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 备	A0201060101 喷墨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 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 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 备	★A0201060401 液 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 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 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 要求
3	A020202 投 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2028)
4	A020204 多 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 值》(GB19762)
6	A020523 制 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 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 (冷水) 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 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评审程序

1. 确认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

2. 资格审查

2.1 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均通过资格审查。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1）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2）未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 （3）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何“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 （5）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本章3.6条规定除外）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符合性审查

3.1 谈判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

说明或者更正必须以书面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3.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提交的竞标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竞标保证金；
- 4)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 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 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 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 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5) 商务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规定项数的；
- 6)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7)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 8)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的；
- 9)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 第 7.5 条的情形的；
- 11) 技术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规定项数的；
- 12)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的；
- 13)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谈判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的；
- 14)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5) 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6)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4)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3.6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7 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第四条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3.8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谈判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谈判程序

4.1 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6 条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到达谈判地点参加现场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4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

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5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6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4.7 谈判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4.8 最后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最后报价

5.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除本章第 3.6 条外，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5.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5.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退出谈判，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5.6 谈判小组收齐某一分标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谈判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5.7 响应文件首次及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3.4 条的规定修正。

5.8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不确认的；

(2)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10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1 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6. 最后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如项目已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不再执行价格扣除）

6.1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竞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 $\text{评审价} = \text{竞标报价} \times (1\% \sim 20\%)$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 $\text{评审价} = \text{竞标报价} \times (1\% \sim 4\%)$ 。

6.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6.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5 除上述情况外， $\text{评审价} = \text{最后报价}$ 。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7. 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7.1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按评审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评审价相同时，依次按最终报价低价优先、节能环保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时间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并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其余以此类推。

7.2 谈判小组认为，某谈判供应商的最终竞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谈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谈判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处理。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注：供应商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编制资格文件时，须在营业执照处同时上传资格文件封面及目录。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竞标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有）；
-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邮政编号：_____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竞 标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分标（如有）：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项 号	标的名 称	数量及 单位 ①	品牌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参数性 能、指标 及配置	单价 ②	竞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交付时间：								

注：

1. 以上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全流程电子文件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4.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7.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姓 名：性 别：

年 龄：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供应商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月日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 （采购人名称）：

我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法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

商务条款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所竞分标：

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条款 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			

注：

-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分标号：

序号	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竞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供应商认为其竞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竞标产品的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且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采购过程

☐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

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

地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采购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合同书

项目名称：

采购计划号：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浦北县人民医院

成交供应商（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诚佳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浦北县

签订时间：2025 年 月 日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采购计划号：

供应商（乙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3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

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提供设备的随机附件、技术资料，可包括相应的安装配件、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清单等一并附于货物内。

3. 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自定），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由乙方负责。

4.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五条 交付、安装和调试

1. 交付使用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历天内，货物所涉及全部设备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乙方负责处理安装设备产生的垃圾。

2.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采购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规格等要求，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若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收，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 乙方交货前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乙方未能提供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条款规定的证件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应负责及时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违约责任。

4. 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第六条 培训和验收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培训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根据情况合理安排。

2. 甲方应当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若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未验收的，乙方应书面催告，催告后7日内仍未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

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4.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5.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7 个工作日内 及时予以解决。甲方根据乙方提出的解决情况，确认问题已解决并签字确认后 7 个工作日内 进行货物再验收。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医疗收入自筹资金。

3. 付款方式：货物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支付合同款的 60%，合同款的 40 % 在一年内无息付清。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书》，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3. 产品质量保证期应当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质保期内，乙方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不收取额外费用。质保期后提供终身免费维修及保养，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4.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 内（按响应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响应，并在 24 小时 内（按响应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到达甲方现场维修，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他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乙方应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赔偿金、律师费等。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0.05%滞纳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 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10%收取违约金。

7. 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本条款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罢工、暴动、流行病、公共卫生事件、政府行为、法律变更或任何其他双方同意的类似事件。

2.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4.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保密条款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存在、本合同的内容、双方的合作以及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知的对方商业秘密和专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所购产品的数量、清单、配置及甲方最终客户清单、客户关系等）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从下列两种方式中选择第(2)种方式，作为本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钦州仲裁委员会

申请仲裁。仲裁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2)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浦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七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采购需求；
2. 竞标声明书；
3. 竞标报价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5. 成交通知书；
6. 其他合同文件。
7.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八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伍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